

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万吨绿色
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五月

目 录

表一 验收执行标准.....	1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2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3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4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3

附图附件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图
-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园区雨污管网图
- 附件 1 环评批复
- 附件 2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 附件 3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 附件 4 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 5 工况说明
- 附件 6 用水量说明
- 附件 7 承诺函
- 附件 8 检测报告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合肥市双凤经济开发区梅冲湖路 013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建筑外墙用腻子、干混砂浆、水泥基砂浆				
设计生产能力	30000t/a 建筑外墙用腻子、50000t/a 干混砂浆、50000t/a 水泥基砂浆				
实际生产能力	30000t/a 建筑外墙用腻子、50000t/a 干混砂浆、50000t/a 水泥基砂浆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5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6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26 年 4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 年 4 月 27 日-29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碧清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600 万元	环保投资	30 万元	比例	1.88%
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	环保投资	26 万元	比例	2.17%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通过，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正通过，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通过；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通过，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通过，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根据 2012 年 2 月 29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的决定（决定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修				

	正； （8）《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原环境保护部； （10）《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安徽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改，自 2024 年 11 月 26 日起施行；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保护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12）生态环境部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 （13）《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碧清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025 年 12 月； （14）《关于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环建审[2025]3103 号，2025 年 12 月 23 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排放 项目废水污染物执行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接管浓度限值中没有的因子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外排水执行《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中表 2“城镇污水处理厂 I”相应排放限值，该标准中未规定的城镇污水处理厂其他水污染物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最终排入板桥河，废水排放标准如下表。 <table><tr><th colspan="3">表 1-1 污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th><th colspan="3">单位 mg/L</th></tr><tr><th>标准</th><th>pH</th><th>COD</th><th>BOD₅</th><th>SS</th><th>NH₃-N</th></tr><tr><td>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td><td>6~9</td><td>420</td><td>180</td><td>220</td><td>28</td></tr><tr><td>（GB8978-1996）三级标准</td><td>6~9</td><td>500</td><td>300</td><td>400</td><td>/</td></tr><tr><td>本项目执行标准</td><td>6~9</td><td>420</td><td>180</td><td>220</td><td>28</td></tr><tr><td>（DB34-2710-2016）城镇污水处理</td><td>/</td><td>40</td><td>/</td><td>/</td><td>2.0</td></tr></table>	表 1-1 污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 mg/L			标准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	6~9	420	180	220	28	（GB8978-1996）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本项目执行标准	6~9	420	180	220	28	（DB34-2710-2016）城镇污水处理	/	40	/	/	2.0
表 1-1 污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 mg/L																																		
标准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	6~9	420	180	220	28																																
（GB8978-1996）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本项目执行标准	6~9	420	180	220	28																																
（DB34-2710-2016）城镇污水处理	/	40	/	/	2.0																																

	厂 I 排放限值					(3.0)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6~9	/	10	10	/
	2、废气排放					
	本项目废气颗粒物参照执行安徽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 表 1、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及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具体见下表。					
	表 1-2 废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有组织排放浓度 (mg/m³)	无组织排放浓度 (mg/m³)		执行标准	
	颗粒物	10	0.5 (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 (TSP)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DB34/3576-2020	
	3、噪声排放					
	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详见下表。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类别		时段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3 类		65		55		
4、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						
一般固废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颗粒物≤0.3278t/a, COD≤0.0007t/a, 氨氮≤0.0004t/a					

表二

一、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性质、规模

项目名称：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扩建；

行业类别：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投资总额：12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26 万元；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合肥市双凤经济开发区梅冲湖路 013 号，详见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本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委托安徽碧清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12 月 23 日取得了合肥市生态环境局的《关于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环建审[2025]3103 号），2026 年 4 月 8 日完成排污许可登记变更（编号为 91340121MA2MR9J460003X）。项目 2026 年 1 月开工建设，于 2026 年 4 月竣工。

本次验收范围为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全部内容。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合肥市双凤经济开发区梅冲湖路 013 号（安徽新干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厂区北侧为合肥国晨线束科技有限公司，东侧、南侧为安徽新干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厂房，西侧为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项目厂址中心经纬度为：117 度 16 分 39.231 秒，31 度 59 分 55.979 秒。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项目所在厂区出入口位于梅冲湖路，交通便利，便于原料和产品运输；项目车间内分为生产区、仓储区、办公区等。生产区位于厂房中央，按照工艺流程顺势布置，便于物料运输、工艺操作；原料区位于厂房西侧和北侧、成品区位于厂房东侧；办公区、检验室位于厂房西北角。项目厂房内生产区、仓储区、办公区相互独立，区块功能分明，整体布局有利于生产，方便管理，合理可行。详见附图 3。

3、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详见表 2-1。根据表 2-1，项目为整体验收，环保工程均建设完成，已建设内容基本满足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

表 2-1 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本项目在厂房南部扩建 2 条生产线，占地面积约 120m ² 。新增搅拌机、包装机等设备；可形成年产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	本项目在厂房南部扩建 2 条生产线，占地面积约 120m ² 。新增搅拌机、包装机等设备；可形成年产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依托现有；位于厂房西北角局部 3F，建筑面积 100m ² ，主要用于员工办公	依托现有；位于厂房西北角局部 3F，建筑面积 100m ² ，主要用于员工办公	与环评一致
	检验室	依托现有；位于厂房西北角局部 3F，建筑面积 300m ² ，主要用于成品物理检测	依托现有；位于厂房西北角局部 3F，建筑面积 300m ² ，主要用于成品物理检测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区	依托现有；位于厂房西部 1F，建筑面积约 1000m ² ，主要用于原料的堆放	依托现有；位于厂房西部 1F，建筑面积约 1000m ² ，主要用于原料的堆放	与环评一致
	成品区	位于厂区南侧，新增建筑面积约 800m ² ，用于成品的堆放	位于厂区南侧，新增建筑面积约 800m ² ，用于成品的堆放	与环评一致
	筒仓区	位于厂房南部扩建生产区内，共设置 2 个水泥筒仓，3 个重钙筒仓，2 个砂筒仓	位于厂房南部扩建生产区内，共设置 2 个水泥筒仓，3 个重钙筒仓，2 个砂筒仓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供给，年新增用水量 195t	由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供给，年新增用水量 150t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园区供电系统配电网供给，年新增用电量 20 万 kwh	由园区供电系统配电网供给，年新增用电量 20 万 kwh	与环评一致
	排水	依托现有；检验室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一体机（2t/d）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年新增排放量 175.5t	依托现有；检验室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一体机（2t/d）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年新增排放量 120t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依托现有；检验室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一体机（2t/d）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现有；检验室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一体机（2t/d）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气	解包投料粉尘	吨包解包投料粉尘经下吸+侧吸式集气罩收集，小料投料粉尘经半密闭收集，仅投料一侧开口，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4）	与环评一致
		搅拌粉尘	搅拌粉尘经密闭集气管道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4）	
		包装粉尘	包装粉尘经设备自带排风罩收集，与搅拌粉尘一同通过布袋除	

		(TA004) 处理后, 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4)	尘器 (TA004) 处理后, 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4)	
	筒仓呼吸粉尘	筒仓产生的呼吸粉尘经仓顶自带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筒仓产生的呼吸粉尘经仓顶自带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检验粉尘	依托现有; 检验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 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 (TA001) 处理后, 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	依托现有; 检验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 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 (TA001) 处理后, 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	
	噪声	厂房建筑隔声, 新增机械设备设置减振, 合理布局	厂房建筑隔声, 新增机械设备设置减振, 合理布局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依托现有危废库, 位于生产厂房西北角, 建筑面积 10m ² ; 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暂存危废库, 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依托现有危废库, 位于生产厂房西北角, 建筑面积 10m ² ; 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暂存危废库, 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与环评一致
		依托现有一般固废库, 位于生产厂房西南角, 建筑面积 10m ² ; 收集的粉尘、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 废包装袋由厂家回收	依托现有一般固废库, 位于生产厂房西南角, 建筑面积 10m ² ; 收集的粉尘、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 废包装袋由厂家回收	与环评一致
	分区防渗	依托现有; 危废库采取重点防渗; 生产车间、仓库区等为简单防渗区	依托现有; 危废库采取重点防渗; 生产车间、仓库区等为简单防渗区	与环评一致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依托现有危废库	依托现有危废库	与环评一致

4、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一致, 见下表。

表 2-2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生产设施名称	型号	单位	实际数量 (台/套)	环评数量 (台/套)	备注
1	料仓	Φ2.0m V=40m ³	台	3	3	与环评一致
2	料仓	Φ2.0m V=20m ³	台	4	4	
3	仓顶除尘器	DMC24	台	7	7	
4	板链式斗提机	NE30	台	2	2	
5	计量秤	HJL2000	台	2	2	
6	小料计量秤	/	台	1	1	
7	螺旋输送机	SC273	台	10	10	
8	2方混合机	/	台	2	2	
9	垂直叶轮包装机	JVV-25UI-C	台	6	6	
10	FANUC 码垛机器人	M-140	台	2	2	
11	重量识别剔除系统	/	套	1	1	
12	螺杆空压机	45kW	台	1	1	
13	冷干机、过滤器	/	台	1	1	
14	压缩空气储气罐	1.5 立方米	台	2	2	

二、产品方案、原辅料消耗

1、产品方案

建设项目主要产品方案与环评一致，见下表。

表 2-3 建设项目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年产量 (t/a)	实际年产量 (t/a)
1	建筑外墙用腻子	30000	30000
2	干混砂浆	50000	50000
3	水泥基砂浆	50000	50000
合计		130000	130000

2、主要原辅料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与环评一致，见下表。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贮存位置	贮存方式	备注
1	水泥	40500	40500	筒仓区	筒仓	与环评一致
2	重钙	9000	9000		筒仓	
3	砂	77368	77368		筒仓	
4	精制棉	370	370	原辅料区	25kg/包	
5	胶粉	1175	1175		25kg/包	
6	淀粉醚	12	12		25kg/包	
7	憎水剂	50	50		25kg/包	
8	减水剂	50	50		25kg/包	
9	偏高岭土	1000	1000		25kg/包	
10	膨润土	250	250		25kg/包	
11	甲酸钙	225	225		25kg/包	
12	凝剂	0.2	0.2		25kg/包	
13	润滑油	0.1	0.1	设备厂家维保	/	

3、水平衡

根据统计，本项目调试生产期间日用水量约 0.5t，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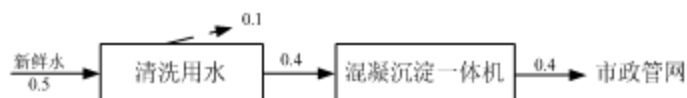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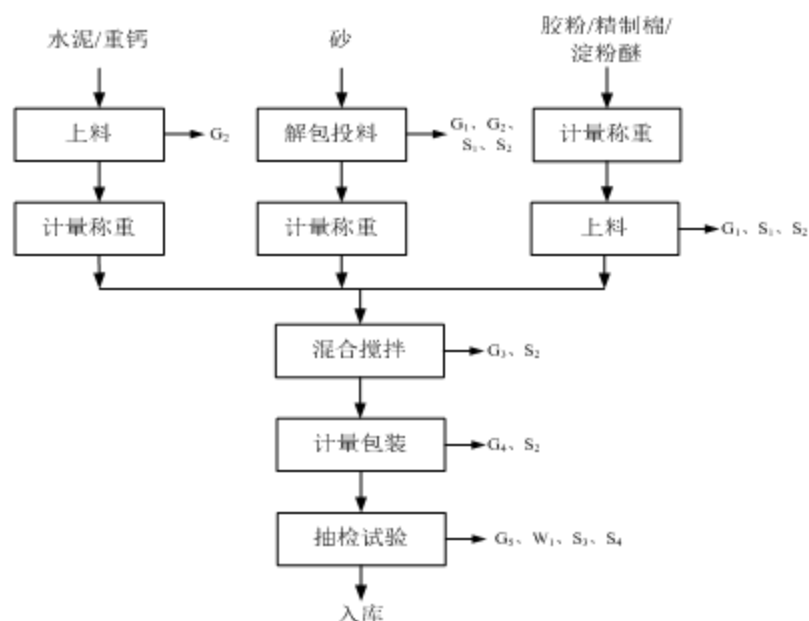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量平衡图 (单位: t/d)

三、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实际工艺流程与环评工艺流程一致，未发生变更，如下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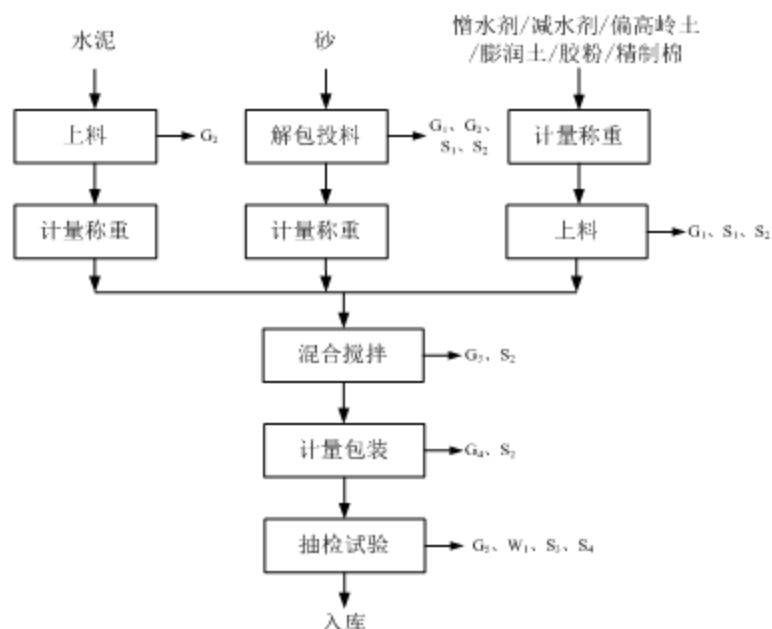
1、建筑外墙用腻子



G₁-解包投料粉尘；G₂-筒仓呼吸粉尘；G₃-搅拌粉尘；G₄-包装粉尘；G₅-检验粉尘；W₁-检验室清洗废水；S₁-废包装袋；S₂-收集的粉尘；S₃-沉渣；S₄-不合格品

图 2-2 建筑外墙用腻子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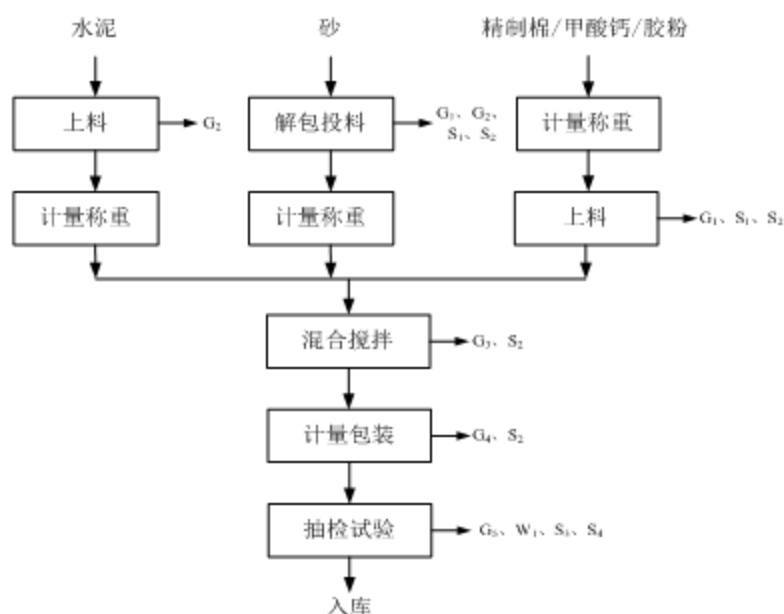
2、干混砂浆



G₁-解包投料粉尘；G₂-筒仓呼吸粉尘；G₃-搅拌粉尘；G₄-包装粉尘；G₅-检验粉尘；W₁-检验室清洗废水；S₁-废包装袋；S₂-收集的粉尘；S₃-沉渣；S₄-不合格品

图 2-3 干混砂浆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3、水泥基砂浆



G_1 -解包投料粉尘； G_2 -筒仓呼吸粉尘； G_3 -搅拌粉尘； G_4 -包装粉尘； G_5 -检验粉尘； W_1 -实验室清洗废水； S_1 -废包装袋； S_2 -收集的粉尘； S_3 -沉渣； S_4 -不合格品

图 2-4 水泥基砂浆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简述：

(1) 投料：

①上料：外购的水泥/重钙由全密闭罐装车通过密闭气泵输送至筒仓储存。筒仓底部与提升机密闭连接，通过微机控制，计量后的物料按照一定比例由提升机密闭输送提升至混合机内。此过程中主要是筒仓投料产生的呼吸尘 G_2 。

②解包投料：外购的砂为吨包包装，由人工操作电动葫芦将吨袋吊到投料口上方，人工割刀破袋后，物料落入投料口内输送机输送至筒仓。筒仓底部与提升机密闭连接，通过微机控制，计量后的物料按照一定比例由提升机密闭输送提升至混合机内。此过程中主要是筒仓投料产生的呼吸尘 G_2 以及人工解包投料产生的解包投料粉尘 G_1 。

③上料：外购的添加剂（精制棉、淀粉醚、减水剂、膨润土等）袋装入厂储存，袋装添加剂经人工转运至投料工位，人工割袋，经称量后人工投料入小料投料口，通过密闭输送管道输入混合机。此过程中主要是人工解包投料产生的解包投料粉尘 G_1 。

主要产生解包投料粉尘 G_1 、筒仓呼吸粉尘 G_2 、废包装袋 S_1 、收集的粉尘 S_2 。

(2) 搅拌：水泥、添加剂等原料密闭输送至混合机内进行均质混合，搅拌时间约 5min，搅拌混合设备仅一个出气口，出气口位于混合罐顶部，搅拌废气通过密闭管道收集至除尘

设施，混合机罐其他部位密闭，该工序产生搅拌粉尘 G_3 、收集的粉尘 S_2 。

(3) 包装：混合机中物料经搅拌混合均匀后，通过封闭的管道卸入其下部的成品仓中，搅拌设备与成品仓通过管道相连，卸料全过程密闭。成品仓中成品物料经自动包装机包装成袋。包装机设有装袋口，人工固定袋装后开启操作按钮，自动卸料打包袋装后入库。该工序产生卸料包装粉尘 G_4 。

(4) 抽检试验：打开包装袋用勺子搅拌，观察粉料中是否有结块或其他杂物，目测判断颜色是否均匀、无杂质。将试板水平放置，用钢制刮板刮涂试样约 1mm 厚，检验涂装作业是否有障碍，并观察表干时间等，清洗工具会产生清洗废水。该工序产生检验粉尘 G_5 、检验室清洗废水 W_1 、沉渣 S_3 、不合格品 S_4 。

四、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改变，主要变动情况见表 2-5。

表 2-5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名称	变动清单	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文件审批决定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扩建	扩建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年产 30000t/a 建筑外墙用腻子、50000t/a 干混砂浆、50000t/a 水泥基砂浆。	与环评一致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合肥市双凤经济开发区梅冲湖路 013 号	与环评一致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	产品方案：30000t/a 建筑外墙用腻子、50000t/a 干混砂浆、50000t/a 水泥基砂浆。 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料详见前文。 主要燃料：生产使用电能。	与环评一致	否

	（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吨包解包投料粉尘经下吸+侧吸式集气罩收集，小料投料粉尘经半密闭收集，仅投料一侧开口，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4）；搅拌粉尘经密闭集气管道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4）；包装粉尘经设备自带排风罩收集，与搅拌粉尘一同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4）；筒仓产生的呼吸粉尘经仓顶自带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检验粉尘依托现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	与环评一致	否
		依托现有；检验室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一体机（2t/d）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否
		厂房建筑隔声，新增机械设备设置减振，合理布局。	与环评一致	否
		依托现有危废库，位于生产厂房西北角，建筑面积10m ² ；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暂存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与环评一致	否
		依托现有一般固废库，位于生产厂房西南角，建筑面积10m ² ；收集的粉尘、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废包装袋由厂家回收	与环评一致	
		依托现有；危废库采取重点防渗；生产车间、仓库区等为简单防渗区	与环评一致	否
		依托现有危废库	与环评一致	否
		综上，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投料、搅拌、包装、检验、筒仓呼吸过程产生的颗粒物。

吨包解包投料粉尘经下吸+侧吸式集气罩收集，小料投料粉尘经半密闭收集，仅投料一侧开口，搅拌粉尘经密闭集气管道收集，包装粉尘经设备自带排风罩收集，上述粉尘一同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4）；筒仓产生的呼吸粉尘经仓顶自带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检验粉尘依托现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

表3-1 项目废气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治理设施	排气筒编号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内径
1	检验粉尘	检验	颗粒物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DA001	15m	0.5m
2	投料、搅拌、包装粉尘	投料、搅拌、包装	颗粒物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DA004	15m	0.4m
3	筒仓呼吸粉尘	筒仓上料	颗粒物	无组织	仓顶自带除尘器	/	/	/



搅拌粉尘收集



吨包投料口粉尘收集



筒仓投卸料口



除尘设施及排气筒

2、废水污染治理设施

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项目所在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检验室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一体（2t/d）机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外排。

项目废水类别、来源、污染物种类、治理设施、排放去向等均与环评一致，情况详见下表。

表3-2 项目废水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1	清洗废水	检验室清洗	SS	混凝沉淀一体（2t/d）机	蔡田铺污水处理厂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板链式斗提机、螺旋输送机、混合机、包装机等生产设备以及风机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在固定设备安装时均对设备基础加装减振基座，并利用厂房隔声；厂房周边 50m 无声环境敏感点。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收集的粉尘、沉渣、不合格品、废包装袋、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

一般固废库位于生产厂房西南角，建筑面积 10m²，收集的粉尘、沉渣、不合格品、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危废库位于生产厂房西北角，建筑面积 10m²，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内，定期交由合肥和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表3-3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固废代码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1	收集的粉尘	一般固废	/	32.5	外售
2	沉渣	一般固废	/	13	
3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	13	
4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	1	

5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HW08, 900-217-08	0.1	危废库暂存, 定期交由合肥和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6	废润滑油桶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01	



5、环境管理机构

企业建立以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的环境管理机构, 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环境监测制度》等环境保护相关管理制度; 按规定设置了取样监测采样平台和采样口, 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和规程, 并进行公司内部排污口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对相关岗位监督考核。

6、排污许可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可知, 本项目排污许可管理类别为“登记管理”。企业已按照规定于 2026 年 4 月 8 日进行排污许可登记变更工作, 登记回执见附件。登记编号: 91340121MA2MR9J460003X。

7、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已按照国家规定, 在设计、施工、运行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制度, 并在建设项目竣工后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1#排气筒/检验粉尘	颗粒物	检验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
		DA004、4#排气筒/解包投料、搅拌、包装粉尘	颗粒物	吨包解包投料粉尘经下吸+侧吸式集气罩收集，小料投料粉尘经半密闭收集，仅投料一侧开口，搅拌粉尘经密闭集气管道收集，包装粉尘经设备自带排风罩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4）	
		厂界筒仓呼吸粉尘	颗粒物	经仓顶自带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厂界	颗粒物	/	
地表水环境		DW001、废水总排口/检验室清洗废水	pH、COD、SS	混凝沉淀一体机	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声环境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固体废物	收集的粉尘、沉渣、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废包装袋由厂家回收；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暂存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实施分区防渗：危废库采取重点防渗（依托现有）；生产车间（依托现有）、其他仓库区等为简单防渗区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危废库设置重点防渗，液态危废贮存区域设置防泄漏托盘（依托现有）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25年12月23日，《关于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13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环建审〔2025〕3103号）如下：

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13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现场踏勘、专家审查及资料审核，现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项目位于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梅冲湖路13号，租赁安徽新干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面积 5083 平方米，购置干混砂浆生产线等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扩建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年新增建筑外墙用腻子 30000 吨、干混砂浆 50000 吨、水泥基砂浆 50000 吨，项目总投资 1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环境影响评价，是指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及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之规定，你单位及安徽碧清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应严格履行各自职责。

三、该项目已经长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备案(项目代码：2508-340121-07-02-473382)。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导致的生态环境不利影响可以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安徽碧清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报告表》的总体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四、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营运期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有生活污水和检验室清洗废水，检验室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一体机处理后与经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依托安徽新干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污水管网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放执行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要求(接管限值中未规定的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二)全面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按照“骨料入库、粉料入仓”的要求做好物料存储。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解包投料粉尘、筒仓呼吸粉尘、搅拌粉尘、包装粉尘、检验粉尘。解包投料粉经密闭+集气罩收集并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搅拌粉尘经密闭收集并与包装粉尘一同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筒仓呼吸粉尘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检验粉尘依托现有集气罩收集并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各类工艺废气处理设施的处理能力、效率应满足需要，排气筒高度须符合国家有关要求。废气排放执行安徽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表 1、表 2 中相关限值要求；规范废气排放口设置，并做好采样平台(口)建设。污染物排放总量：颗粒物 $\leq 0.3278\text{t/a}$ ，COD $\leq 0.007\text{t/a}$ ，氨氮 $\leq 0.0004\text{t/a}$ 。

(三)加强噪声污染治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源，并采取减振、隔声、消音

等措施实施噪声治理。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四)妥善处理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袋由厂家回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渣、不合格品收集外售；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等危险废物规范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固废堆存场所应严格按照相关标准建设、运行和管理。

(五)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定期开展环境监测，如实填写环境管理台账，保存原始记录备查。有关本项目其他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要求，按照环评文件相关内容认真落实。

五、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及“三同时”制度。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文件要求，需办理排污许可证或登记的，项目建成后，须在实际排放污染物或者启动生产设施之前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进行登记，不得无证排污。建成后，按规定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项目的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更时，应依法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建设单位应加强污染物治理设备、设施和场所的日常管理和运营维护，确保安全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双凤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长丰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环境监管工作。

项目代码：2508-340121-07-02-473382。

3、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对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对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检查结果详见表4-1。

表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建设地点及占地	项目位于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梅冲湖路 13 号，租赁安徽新干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厂房，租赁面积 5083 平方米	项目位于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梅冲湖路 13 号，租赁安徽新干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厂房，租赁面积 5083 平方米 已落实
主要建设内容	购置干混砂浆生产线等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扩建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年新增建筑外墙用腻子 30000 吨、干混砂浆 50000 吨、水泥基砂浆 50000 吨	购置干混砂浆生产线等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扩建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年新增建筑外墙用腻子 30000 吨、干混砂浆 50000 吨、水泥基砂浆 50000 吨 已落实
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1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6 万元 已落实
水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营运期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有生活污水和检验室清洗废水，检验室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一体机处理后与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检验室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一体机(2t/d)机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放执行 已落实

	经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依托安徽新干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污水管网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放执行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要求(接管限值中未规定的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要求(接管限值中未规定的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全面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按照“骨料入库、粉料入仓”的要求做好物料存储。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解包投料粉尘、筒仓呼吸粉尘、搅拌粉尘、包装粉尘、检验粉尘。解包投料粉尘经密闭+集气罩收集并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搅拌粉尘经密闭收集并与包装粉尘一同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筒仓呼吸粉尘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检验粉尘依托现有集气罩收集并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各类工艺废气处理设施的处理能力、效率应满足需要，排气筒高度须符合国家有关要求。废气排放执行安徽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表 1、表 2 中相关限值要求；规范废气排放口设置，并做好采样平台(口)建设。污染物排放总量：颗粒物 $\leq 0.3278\text{t/a}$ 、COD $\leq 0.007\text{t/a}$ 、氨氮 $\leq 0.0004\text{t/a}$ 。	吨包解包投料粉尘经下吸+侧吸式集气罩收集，小料投料粉尘经半密闭收集，仅投料一侧开口，搅拌粉尘经密闭集气管道收集，包装粉尘经设备自带排风罩收集，上述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4)；筒仓产生的呼吸粉尘经仓顶自带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检验粉尘依托现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废气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表 1、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及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已规范废气排放口设置，并做好采样平台(口)建设。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已落实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加强噪声污染治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源，并采取减振、隔声、消音等措施实施噪声治理。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厂房建筑隔声，机械设备减震，合理布局。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妥善处理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袋由厂家回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渣、不合格品收集外售；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等危险废物规范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固废堆存场所应严格按照相关标准建设、运行和管理。	依托现有危废库，位于生产厂房西北角，建筑面积 10m ² ；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暂存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依托现有一般固废库，位于生产厂房西南角，建筑面积 10m ² ；收集的粉尘、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废包装袋由厂家回收	已落实
其他污染防治措施	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定期开展环境监测，如实填写环境管理台账，保存原始记录备查。有关本项目其他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要求，按照环评文件相关内容认真落实。	已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定期开展环境监测，如实填写环境管理台账，保存原始记录备查。有关本项目其他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要求，已按照环评文件相关内容认真落实。	已落实

4、环保投资落实情况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要求，项目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

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环评预计项目总投资 1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8%；项目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6 万元，占总投资的 2.17%，环保投资已落实。环保投资估算详见下表。

表4-2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一览表

类别	投资项目	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	依托现有；混凝沉淀一体机（2t/d）	0
废气治理	集气罩、废气收集管道、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及相关配套设施	20
噪声治理	噪声设备、减振基座、减振垫等	5
固废治理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费用、危废库、处置费用等	1
环境风险治理	依托现有；分区防渗处理	0
总计		26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控制

(一) 运营处于正常。在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设备运行稳定，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二) 本次验收监测样品的采集、运输、分析及监测结果的分析评价均按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的要求进行，实行从现场采样到数据报出全程序质量控制。

(三)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严格控制现场监测质量。

(四) 废水污染物分析的平行样的相对偏差、加标回收率均在参考范围内，使用的标准溶液与有证标准物质进行了比对实验，确保验收监测结果具有较高的准确性和代表性。所有仪器均符合计量认证要求。测量条件严格按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因此，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准确，具有代表性。

(五) 监测记录、监测结果和监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噪声监测仪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监测仪器在检定有效期内。

2、监测分析方法

表5-1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检测仪器统计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主要检测仪器	检出限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3 型、 电子天平 ME55/02、 恒温恒湿箱 AMS-CZXT-225	7 $\mu\text{g}/\text{m}^3$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型、一体式烟气流速湿度直读仪 ZR-3063、 电子天平 ME55/02	1.0 mg/m^3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型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标准 COD 消解装置 KHCOD-12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HP-160、 便携式溶解氧仪 JPBj-608	0.5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2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004、 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

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仪 HS6228A 声级校准器 HS6020 型	--
--------------	-----------------------------------	-------------------------------	----

3、检测分析人员、仪器设备及质控信息

表5-2 仪器及人员资质情况一览表

监测 仪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证书编号	检定/校准 到期日期	检定/校准 情况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ZR-3923 型	AHCX-263	HX2600109006	2027.01.08	校准合格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ZR-3923 型	AHCX-264	HX2600109007	2027.01.08	校准合格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ZR-3923 型	AHCX-265	HX2600109008	2027.01.08	校准合格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ZR-3923 型	AHCX-266	HX2600109005	2027.01.08	校准合格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 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型	AHCX-262	HX2600109011 HX826002164-001	2027.01.08 2027.01.26	校准合格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 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型	AHCX-268	HX2600109034 HX826004543-001	2027.01.08 2027.02.23	校准合格
	一体式烟气流速湿 度直读仪	ZR-3063	AHCX-359	HX826004545-001	2027.02.23	校准合格
	电子天平	ME55/02	AHCX-081	LX2600109046	2027.01.08	校准合格
	恒温恒湿箱	AMS-CZXT-225	AHCX-082	RG2600109038	2027.01.08	校准合格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AHCX-297	GJ260417012010	2027.04.16	校准合格
	便携式溶解氧仪	JPBJ-608	AHCX-021	GJ260424019001	2027.04.23	校准合格
	生化培养箱	SHP-160	AHCX-022	GJ260417056008	2027.04.16	校准合格
	电子天平	FA2004	AHCX-363	LX2600109051	2027.01.08	校准合格
	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AHCX-024	GJ260417056010	2027.04.16	校准合格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	T6 新世纪	AHCX-016	GJ260417012004	2027.04.16	校准合格
	噪声仪	HS6228A	AHCX-078	LX2025B-011272	2026.09.09	校准合格
	声级校准器	HS6020 型	AHCX-239	LX2025B-011270	2026.09.09	校准合格
监测 人员	人员姓名		上岗证编号			
	余志伟		SGTZ202308004			
	蒋伟		SGTZ202308003			
	王维文		SGTZ202310003			
	阮厚浪		SGTZ202102003			
	吕鹏鹏		SGTZ202205002			
	蒋子睿		SGTZ202403001			
	蔡扬天		SGTZ202006005			
	黄忠元		SGTZ202507001			
	江孟琦		SGTZ202010002			
	余志伟		SGTZ202308004			
	蒋伟		SGTZ202308003			

	王维文	SGTZ202310003
	阮厚浪	SGTZ202102003
	刘淼儿	SGTZ202505002
	王玲玉	SGTZ202407003
	宋晓燕	SGTZ202504001
	姜娟	SGTZ202402018
	阮厚浪	SGTZ202102003
	王维文	SGTZ202310003
	蒋伟	SGTZ202308003
	余志伟	SGTZ202308004

4、质控信息

表 5-3 水质检测质控统计表（室内平行）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测定值(mg/L)	平行测定值(mg/L)	均值(mg/L)	相对偏差(%)	相对偏差参考范围(%)	是否合格
2026.04.27	W1 废水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	196	189	192	1.82	≤10	是
		五日生化需氧量	50.3	48.0	49.2	2.34	≤20	是
		氨氮	25.8	26.1	26.0	0.58	≤10	是
2026.04.29	W1 废水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	149	151	150	0.67	≤10	是
		五日生化需氧量	36.1	40.0	38.0	5.12	≤20	是
		氨氮	23.9	22.9	23.4	2.14	≤10	是

表 5-4 水质检测质控统计表（加标回收）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加标样品测定(mg/L)	加标回收率(%)	加标回收率参考范围(%)	是否合格
2026.04.27	W1 废水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	298	106	--	--
		氨氮	35.4	94.0	90~110	是
2026.04.29	W1 废水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	248	98.0	--	--
		氨氮	33.5	101	90~110	是

表 5-5 噪声质控校准数据表

项目	监测时间	测量前 校准值 dB(A)	测量后 校准值 dB(A)	前后示值 偏差 dB(A)	是否符合要求
噪声	2026.04.27	93.8	93.5	0.3	是
	2026.04.29	93.8	93.8	0	是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项目验收监测内容为废气、厂界噪声、废水。具体内容如下：

1、废水监测内容

本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表6-1。

表6-1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口（依托）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4 次/天，连续 2 天

2、废气监测内容

(1) 有组织排放

本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见表6-2。

表6-2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频次
DA001 上料搅拌包装排气筒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DA004 上料搅拌包装排气筒	颗粒物	

(2) 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见表6-3。

表6-3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厂界外20 m处上风向设1个参照点，下风向设3个监控点 颗粒物	每天3次，连续2天。
备注	同时记录天气状况、风向、风速、大气温度、大气压力等气象参数；监测时根据气象条件，适时调整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	

3、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表6-4。

表6-4 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外东、南、西、北外1米	昼间噪声等效声级（Leq）。	昼间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26 年 4 月 27 日-29 日开展了废气、废水、噪声监测。根据生产工况统计，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详见下表和附件 5。											
表 7-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2026.04.27			2026.04.28			2026.04.29		
			验收监测期间 日产量		生产 负荷	验收监测期间 日产量		生产 负荷	验收监测期间 日产量		生产 负荷
建筑外墙用腻子	30000t/a (100t/d)	434 t/d	100t/d	330t/d	76.0%	100t/d	335t/d	77.2%	100t/d	335t/d	77.2%
干混砂浆	50000 (167t/d)		110t/d			115t/d			115t/d		
水泥基砂浆	50000 (167t/d)		120t/d			120t/d			120t/d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总排口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单位	平均值/范围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I	II	III	IV					
2026.04.27	W1 废水总排口	pH 值	7.0 [水温： 19.5℃]	7.0 [水温： 20.5℃]	7.0 [水温： 20.6℃]	7.1 [水温： 20.2℃]	无量纲	7.0~7.1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92	133	215	144	mg/L	171	42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9.2	36.4	53.1	39.6	mg/L	44.6	180	达标	
		悬浮物	26	27	47	29	mg/L	32	220	达标	
		氨氮	26.0	19.5	26.8	17.7	mg/L	22.5	28	达标	
2026.04.29	W1 废水总排口	pH 值	7.1 [水温： 17.2℃]	7.0 [水温： 18.0℃]	7.1 [水温： 18.3℃]	7.0 [水温： 17.6℃]	无量纲	7.0~7.1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50	164	147	188	mg/L	162	42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38.0	43.0	37.7	46.8	mg/L	41.4	180	达标	
		悬浮物	58	55	59	56	mg/L	57	220	达标	
		氨氮	23.4	27.1	25.7	26.5	mg/L	25.7	28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依托）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SS、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

2、废气监测结果

2.1 废气有组织排放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标杆流量 (N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26.04.27	G5 DA001 排气筒 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	I	4416	1.9	8.39×10 ⁻³
			II	4192	1.2	5.03×10 ⁻³
			III	4559	1.5	6.84×10 ⁻³
			最大值	4559	1.9	8.39×10 ⁻³
			标准限值	/	10	/
			达标情况	/	达标	/
	G6 DA004 排气筒 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	I	2892	1.7	4.92×10 ⁻³
			II	2756	1.7	4.69×10 ⁻³
			III	2884	1.7	4.90×10 ⁻³
			最大值	2892	1.7	4.92×10 ⁻³
			标准限值	/	10	/
			达标情况	/	达标	/
2026.04.28	G5 DA001 排气筒 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	I	4790	1.4	6.71×10 ⁻³
			II	4847	1.9	9.21×10 ⁻³
			III	4781	1.5	7.17×10 ⁻³
			最大值	4847	1.9	9.21×10 ⁻³
			标准限值	/	10	/
			达标情况	/	达标	/
	G6 DA004 排气筒 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	I	3010	1.3	3.91×10 ⁻³
			II	3025	1.5	4.54×10 ⁻³
			III	3037	1.6	4.86×10 ⁻³
			最大值	3037	1.6	4.86×10 ⁻³
			标准限值	/	10	/
			达标情况	/	达标	/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满足安徽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标准限值。

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u\text{g}/\text{m}^3$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监控点与参照点浓度最大差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G1 上风向 厂界外 20 米	G2 下风向 厂界外 2 米	G3 下风向 厂界外 2 米	G4 下风向 厂界外 2 米			
2026.04.27	颗粒物	I	197	208	225	208	28	500	达标
		II	198	210	236	211	38		
		III	202	217	234	232	32		
2026.04.29	颗粒物	I	195	195	215	213	20	500	达标
		II	199	197	204	201	5		
		III	191	185	220	215	29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说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安徽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标准限值。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主要声源	检测值（单位：dB(A)）	
				时间	Leq
2026.04.27	N1 东厂界外 1 米	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	生产噪声	15：44~15：47	64
	15：51~15：54			63	
	15：37~15：40			63	
	N4 北厂界外 1 米		施工噪声	15：30~15：33	/
2026.04.29	N1 东厂界外 1 米	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	生产噪声	15：35~15：38	60
	15：41~15：44			58	
	15：29~15：32			60	
	15：14~15：17			64	
标准限值				昼间	65
达标情况				/	达标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说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昼间 65dB（A）要求，项目夜间不生产。

4、总量控制

项目年运行时间 3600 小时，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见下表。

表 7-6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表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实际排放总量（t/a）	总量指标（t/a）	达标情况
颗粒物	0.0509	0.3278	达标

注： $9.21 \times 10^{-3} \text{kg/h} \times 3600 \text{h} \times 10^{-3} + 4.92 \times 10^{-3} \text{kg/h} \times 3600 \text{h} \times 10^{-3} = 0.0509 \text{t/a}$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年排废水量 120t，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见下表。

表7-7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表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实际排放总量 (t/a)	总量指标 (t/a)	达标情况
COD	0.0048	0.007	达标
NH ₃ -N	0.0002	0.0004	达标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一、项目基本情况

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合肥市双凤经济开发区梅冲湖路 013 号租赁安徽新干电线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内进行“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建设，占地面积约 5086 平方米，形成年产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委托安徽碧清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12 月 23 日取得了合肥市生态环境局的《关于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环建审[2025]3103 号），2026 年 4 月 8 日完成排污许可登记变更（编号为 91340121MA2MR9J460003X）。项目 2026 年 1 月开工建设，于 2026 年 4 月竣工。

本次验收范围为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全部内容。

二、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改变。

三、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依托）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SS、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

（2）废气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满足安徽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安徽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标准限值。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说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昼间 65dB（A）要求，项目夜间不生产。

四、验收结论

合肥市龙阳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废气、废水、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建议和要求

- (1) 加强生产管理和日常环境管理，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
- (2) 做好各项环保设施的管理运营工作，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13 万吨绿色环保工程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508-340121-07-02-473382			建设地点	合肥市双凤经济开发区博冲湖路 013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3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纬度	117 度 16 分 39.231 秒，31 度 59 分 55.979 秒				
	设计生产能力	30000t/a 建筑外墙用腻子、50000t/a 干混砂浆、50000t/a 水泥基砂浆				实际生产能力	30000t/a 建筑外墙用腻子、50000t/a 干混砂浆、50000t/a 水泥基砂浆			环评单位	安徽碧清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环建审[2025]310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6 年 4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6 年 4 月 8 日（登记）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0121MA2MR9J460003X				
	验收单位	合肥市龙阳节能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诚期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1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1.88%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6			所占比例（%）	2.17%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3600					
运营单位		合肥市龙阳节能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21MA2MR9J460		验收时间		2026 年 4 月 27 日-29 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675	/	/	/	/	0.012	/	/	/	/	/	/		
	化学需氧量	0.122t/a	171	420	/	/	0.0048t/a	0.0070t/a	/	/	/	/	/		
	氨氮	0.004t/a	25.7	28	/	/	0.0002t/a	0.0004t/a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颗粒物	0.3496t/a	1.9	10	/	/	0.0509t/a	0.3278t/a	/	0.4005	0.7859	/	/		
	工业固废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4、*根据验收监测期间水量核算